

通知预告 | 2025 年长宁区技能大师工作室 及首席技师资助申报启动

根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5 年技能大师工作室及首席技师资助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长宁区开展此项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2025 年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相关工作

选拔行业（领域）技能拔尖、技艺精湛并具有创新创造能力和社会影响力、在带徒传技方面经验丰富的优秀高技能领军人才。

申报条件：

1、技能大师的条件。

技能大师是指工作室带头人，一般应具有高级技师职业技能水平，技能拔尖、技艺精湛并具有较强的创新创造能力和社会影响力，或具有绝技绝活并在积极挖掘和传承传统工艺上作出较大贡献。在带徒传技方面经验丰富，身体健康，能够承担技能大师工作室日常工作，在职在聘。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获得中华技能大奖称号。

（2）2023 年及之前获得上海市技能大师工作室资助。曾获全国技术能手称号或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者优先。

2、依托企业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企业应当具备的条件。

有符合条件的技能大师；技能人才比较密集；高度重视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能人才培养、评价、选拔、使用和激励政策制度；能够为技能大师工作室提供相应的资金支持以及包括场所、设备在内的必要工作条件，定期开展培训、研修、攻关、交流等活动；建立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办法并规范运作；积极开展技术革新、技能攻关、推广活动和企业新型学徒制任务。

已获得过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资助的不可再次申报。

2025 年上海市技能大师工作室资助申报相关工作

鼓励本市各类企业和职业院校等用人单位选拔优秀高技能人才，建立一批技能大师工作室，发挥其在攻关创新、带徒传技、交流推广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

申报条件：

上海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头人应该是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上海市杰出技术能手等奖项获得者，或 2023 年及之前获得市级首席技师资助且在职在聘的高技能人才。工作室可建在技能大师所在用人单位或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具体申报条件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上海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工作的通知》（沪人社职〔2016〕84 号）文件执行。

已获上海市技能大师工作室资助的，不可再次申报。

2025 年上海市首席技师资助申报相关工作

鼓励本市各类企业和职业院校等用人单位建立首席技师制度，发挥首席技师在本单位技术攻关、技能传承中的带动作用。

申报条件：

本市各类企业和职业院校等用人单位可对目前在一线岗位上从事生产技术或技能培训工作、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技能水平的高技能人才申请首席技师资助。具体申报条件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上海市首席技师资助工作的通知》（沪人社职〔2016〕83号）中相应规定执行。

已获上海市首席技师资助的，不可再次申报。

申报受理

一、申报时间

2025 年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时间为即日起至 6 月 9 日。

2025 年上海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和首席技师资助申报时间为即日起至 6 月 30 日。

二、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应向区就业促进中心提交申报表及相关证明材料，需另提供电子版。相关申报表式可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s://rsj.sh.gov.cn>）/政务公开/法律法规/其他文件下载。

三、受理方式

受理部门和地点：长宁区就业促进中心培训科（长宁路 1436 号 1-C06 室）

联系方式：

王老师 22187651

龚老师 22187649

[点击阅读原文查看详情](#)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5 年技能大师工作室及首席技师资助申报工作的通知（沪人社职〔2025〕133 号）